

第一章 《阿含》——空與解脫道

第五節 無所有 (p.29~p.34)

釋厚觀 (2004.4.7)

一、與「無所有」有關的初期聖典：(p.29)

- (一) 《中部》(105)《善星經》。
- (二) 《中部》(106)《不動利益經》。(《中阿含經》(75)《淨不動道經》)

二、《中部》(105)《善星經》(p.29)

《中部》(105)《善星經》說：眾生心的傾向有五類¹：

- 1、傾向於世間的五欲。
- 2、傾向於不動而離欲結。
- 3、傾向於無所有處而離不動結。
- 4、傾向於非想非非想處而離無所有處結。
- 5、傾向於涅槃而離非想非非想處結。

這五類，是世間人心所傾仰的；也是修行者的次第升進，以涅槃為最高理想。

傾心於前四類，是不能出離的，所以《善星經》的傾心於「無所有處」，只是世間無所有處定境，沒有與「空」相同的意義。

三、《中部》(106)《不動利益經》與《中阿含經》(75)《淨不動道經》(p.29~p.30)

- (一) 《中部》的《不動利益經》，《中阿含經》作《淨不動道經》。
- (二) 《淨不動道經》中分為五類²：

- 1、淨不動道。
- 2、淨無所有處道。
- 3、淨無想道（《中部》作「非想非非想處利益行道」）。
- 4、無餘涅槃。
- 5、聖解脫。

前三種淨道（淨不動道、淨無所有處道、淨無想道），名稱與次第，都是與《善星經》（傾向於不動、傾向於無所有處、傾向於非想非非想處）一致的。

¹ 《中部》(105)《善星經》(日譯南傳 11 上, p.331~p.333；漢譯南傳 11, p.266~p.270)。

² 《中部》(106)《不動利益經》(日譯南傳 11 上, p.340~p.346；漢譯南傳 11, p.275~p.279)；《中阿經》(75)《淨不動道經》(大正 1, 542b~543b)。

(三) 前三種淨道(淨不動道、淨無所有處道、淨無想道)，共分為七類，今依《中阿含經》(參考《中部》)，列表如下：

1、淨不動道	(1)、現世欲・來世欲・現世欲想・來世欲想 ——是魔境魔餌，心淨得不動 [第一淨不動道]
	(2)、現世欲・來世欲・現世欲想・來世欲想・四大、四大所成色 ——是無常苦滅・心淨得不動 [第二淨不動道]
	(3)、現世欲・來世欲・現世欲想・來世欲想・現世色・來世色，現世色想・來世色想 ——是無常苦滅，心淨得不動 [第三淨不動道]
2、淨無所有處道	(4)、現世欲・來世欲・現世欲想・來世欲想・現世色・來世色，現世色想・來世色想・不動想 ——是無常苦滅，心淨得無所有處 ³ [第一淨無所有處道]
	(5)、此世 ——是我我所空，心淨得無所有處 [第二淨無所有處道]
	(6)、我 ——是非爲自、非爲他，心淨得無所有處 [第三淨無所有處道]
3、淨無想道	(7) 現世欲・來世欲・現世欲想・來世欲想・現世色・來世色，現世色想・來世色想・不動想・無所有處想 ——是無常苦滅，心淨得無想 [淨無想道]

其中，「欲」是欲界的五欲；「不動」，一般的說，是四禪。(p.30)

四、《淨不動道經》與《善星經》之同異 (p.30)

(一) 相同處(層次相同)

《淨不動道經》所說的前三淨道(淨不動道、淨無所有處道、淨無想道)，是有層次的(層次與《善星經》相同)，有次第觀想，次第超越息滅的層次，所以被稱為「漸次度脫瀑流」⁴。

(二) 相異處(是否能得解脫，二經說法不同)

《淨不動道經》與《善星經》之差異：

- 1、《淨不動道經》所說的淨不動道以上，都是有解脫可能的。
- 2、《善星經》的「傾心於無所有處」，只是世間無所有處定境，沒有談到解脫。

³《空之探究》p.34，注3：《中含阿經》(75)《淨不動道經》原譯本作「於此得入不動」(大正1，542c)今依上下文義及《中部》改。

⁴《中部》(106)《不動利益經》：「阿難！此為由我所說之不動利益行道，無所有處利益行道，非想非非想處利益行道，漸次為說瀑流之度脫，為說聖解。」(日譯南傳11上，p.345；漢譯南傳11，p.275)。

五、「不動、無所有、無想」相關的問題點 (p.30)

在這裡，有兩點是值得注意的：

- (一) 不動 (第四禪) 以上，是無所有處，無想處——非想非非想處，為什麼四禪以上，與無所有處、無想處中間，沒有空無邊處與識無邊處呢？⁵
- (二) 《中部》的非想非非想處，《中阿含經》作「無想」、「無想處」⁶。無相心定，《中阿含經》每譯作「無想定」。無想 (無相) 定與非想非非想處定，無想定，滅盡定，有著複雜的關係⁷。本經 (《中含阿經》(75)《淨不動道經》) 的不動，無所有，無想——無相，三者次第而說，不正與說一切有部論所說，從滅盡定起，起不動，無相，無所有——三觸的名稱相同嗎？⁸

六、別釋三類「淨無所有處道」(p.30～p.32)

淨無所有處道，經中分為三類：

(一) 第一淨無所有處道

A、《中部》(106)《不動利益經》⁹：

諸比丘！聖弟子如是思：「一切現世之欲，一切來世之欲……一切來世之色想，此等一切想之無殘滅時，此為寂靜、殊妙，即無所有處。」彼如是行之，……乃至……身壞命終後，由識之導引，達於無所有處。諸比丘！此稱之為第一無所有處利益行道。

《中部》說：聖弟子作如此的思惟：現在欲，……不動想，這一切無餘滅盡，那是寂靜的，殊妙的，就是無所有處。這樣的專心安住，於是得心清 (淨)。

B、《中阿含經》卷 18 (75)《淨不動道經》：

多聞聖弟子作如是觀：若現世欲想、後世欲想，若現世色想、後世色想及不動想，
彼一切想是無常法，是苦、是滅。彼於爾時得無所有處想，彼如是行、如是學，

⁵ 參見《空之探究》p.68；p.71。四禪八定：初禪、二禪、三禪、四禪、空無邊處、識無邊處、無所有處、非想非非想處。

⁶ 《中阿含經》卷 18 (75)《淨不動道經》：「彼一切想是無常法，是苦、是滅。彼於爾時得無想，彼如是行、如是學，如是修習而廣布，便於處得心淨。於處得心淨已，比丘者或於此得入無想，或以慧為解；彼於後時，身壞命終，因本意故，必至無想處，是謂說淨無想道。」(大正 1, 543a4～9)

⁷ 參見《空之探究》第一章第六節〈無相〉p.34～p.46。

⁸ 《雜阿含經》卷 21 (568)：「復問：尊者！住滅正受時，為觸幾觸？答言：長者！觸不動、觸無相、觸無所有。」(大正 2, 150c1～3) 另參見：《中阿含經》(211)《大拘繩羅經》(大正 1, 792a)；《大毘婆沙論》卷 153 (大正 27, 781b)；《空之探究》p.60～p.67。

⁹ 《中部》(106)《不動利益經》，(日譯南傳 11 上, p.342；漢譯南傳 11, p.275)。

如是修習而廣布，便於處得心淨。於處得心淨已，比丘者或於此得入無所有處¹⁰，或以慧為解；彼於後時，身壞命終，因本意故，必至無所有處¹¹，是謂第一說淨無所有處道。(大正 1 · 542c10~17)

《中部》說：無所有處是寂靜、殊妙的；《中阿含經》作：「彼一切想是無常法，是苦，是滅」。這可能是一般所說：觀下苦、麤，(障)，觀上靜、妙(離)，厭下欣上的修法。厭下而專住於無所有處想，成就無所有處定。

然《中阿含》《淨不動道經》上說：修習無所有處的，或得無所有處定，或依慧而得解脫，可見這不只是世俗定了。依《中阿含經》說：「彼一切想是無常法，是苦，是滅」壞法，那在離欲……不動想時，無常、苦、滅的觀慧，是有解脫可能的。

(二) 第二淨無所有處道

聖弟子作這樣的思惟：我，屬於我的，是空的。這樣的專心安住而得心淨，也有得無所有處定，或依慧得解脫的二類。

A、《中部》(106)《不動利益經》¹²：

復次，諸比丘！聖弟子行至阿蘭若，或行至樹下，作如是思念：「此依我、或依我所屬之物，為空。」彼如是行……乃至……身壞命終後，由識之導引，達於無所有處，諸比丘！此稱之為第二無所有處利益行道。

B、《中阿含經》卷 18 (75)《淨不動道經》：

復次，多聞聖弟子作如是觀：此世空——空於神、神所有，空有常，空有恒，空長存，空不變易。彼如是行、如是學，如是修習而廣布，便於處得心淨。於處得心淨已，比丘者或於此得入無所有處，或以慧為解；彼於後時，身壞命終，因本意故，必至無所有處，是謂第二說淨無所有處道。(大正 1 · 542c18~24)

這是說一切有部經論，從常、恒、不變易法空——無常，以明我我所空的意義。修無我我所的空觀，得無所有處定，古人雖有多種解說，其實是空與無所有的同一意趣。

(三) 第三淨無所有處道

A、《中部》(106)《不動利益經》¹³：

聖弟子作如是思惟：我不在何處，非誰，亦不在何物之內。我所不在何處，不在誰中，亦不在何物。

¹⁰ 《空之探究》p.34，注 3：《中含阿經》(75)《淨不動道經》原譯本作「於此得入不動」(大正 1 · 542c15) 今依上下文義及《中部》改。

¹¹ 《中含阿經》(75)《淨不動道經》原譯本作「必至不動」(大正 1 · 542c17) 今依上下文義及《中部》改。(參見《空之探究》p.34，注 3)

¹² 《中部》(106)《不動利益經》，(日譯南傳 11 上，p.342~p.343)。

¹³ 《中部》(106)《不動利益經》(日譯南傳 11 上 · p.343；漢譯南傳 11，p.276)

B、《中阿含經》卷 18 (75)《淨不動道經》：

復次，多聞聖弟子作如是觀：我非為他而有所為；亦非自為而有所為，彼如是行、如是學、如是修習而廣布，便於處得心淨。於處得心淨已；比丘者或於此得入無所有處；或以慧為解。彼於後時，身壞命終，因本意故，必至無所有處，是謂第三說淨無所有處道。(大正 1 · 542c24~543a1)

此經意義不大明顯。《大毘婆沙論》引此經作：「非我有處有時有所屬物，亦無處時物屬我者」¹⁴，與《中部》說相近。

依《婆沙論》說；無論何處、何時，沒有我所屬的物；也無論何處、何時，沒有物是屬於我的。從我與我所相關中，通達無所有，這也是空與無所有是相同的。依此而得心淨的，也有得無所有定，或依慧得解脫的二類。

(四) 小結：修學者因用心不同，有的只是得禪定，有的能夠依慧得解脫

1、[依共世間的定法而修出世的觀慧]

禪定——四禪、八定，一般說是共世間法，似乎是世間固有的定法，佛弟子依這種定法而修出世的觀慧。

2、[因修習者的用心不同，而有得定，或依慧得解脫的差別]

然佛法的定慧的早期意義，未必是這樣的。如所說的不動、無所有處、無想處——非想非非想處，經上都這麼說：多聞聖弟子作如是思惟，這是賢聖弟子所修的。由於修習者的用心不同，而有得定，或依慧得解脫的差別。

依佛法的因果法則，修得某種定，如不能依之發慧得解脫，那就命終以後，生在某種定境的天上。

3、[依出世觀慧而成定]

一般說，世間定是厭下欣上而修得的，然如「淨無所有處道」的三類，並不是這樣的。

(1) 第一類(第一淨無所有處道)，依《淨不動道經》，也是觀一切欲、欲想、色、色想、不動想，「是無常法，是苦，是滅」。無常，苦，(無我我所)，正是出世解脫道的三要門(三解脫門依此而立)，所以第一類也有依慧得解脫的。¹⁵

¹⁴ 《阿毘達磨大毘婆沙論》卷 84 (大正 27, 433b)

¹⁵ 《中阿含經》卷 18(大正 1, 542c10~17)「復次，多聞聖弟子作如是觀：若現世欲想、後世欲想，若現世色想、後世色想及不動想，彼一切想是無常法，是苦、是滅。彼於爾時得無所有處想，彼如是行、如是學，如是修習而廣布，便於處得心淨。於處得心淨已，比丘者或於此得入不動，或以慧為解；彼於後時，身壞命終，因本意故，必至不動，是謂第一說淨無所有處道。」

(2) 第二類（第二淨無所有處道），是觀我我所空而修得的。

(3) 第三類（第三淨無所有處道），是觀無我所有而修得的。

第二類、第三類淨無所有處道都是出世解脫——我我所空的正觀。只是修習上有些問題，才不能依慧得解脫，成爲無所有處定，生無所有處天。

這樣，無所有處道，都依出世觀慧而成定，不過修持上有點問題，這才成爲世間定。

七、修出世觀慧，因心有樂著而不得解脫（p.32～p.33）

（一）引經證

修出世觀慧而成世間定，問題到底在那裡？經文在無想（淨非想非非想道）後，依「無想處」而有所說明，意義是通於「不動」及「無所有處道」的。《中阿含經》卷 18 (75)《淨不動道經》說：

阿難！若比丘如是行：無我，無我所；我當（來）不有，我所當（來）不有，若本有者，便盡得捨。阿難！若比丘樂彼捨，著彼捨，住彼捨者，阿難！比丘行如是，必不得般涅槃。……若比丘有所受者，彼必不得般涅槃。

阿難！若比丘如是行：無我，無我所，我當不有，我所當不有。若本有者，便盡得捨。阿難！若比丘不樂彼捨，不著彼捨，不住彼捨者，阿難！比丘行如是，必得般涅槃。……若比丘無所受，必得般涅槃。（大正 1・543a16～b3）

（二）釋經義

以非想非非想處來說，當來的我與我所不再有，本有一—現在有的盡捨，這表示究竟的般涅槃。但如對「捨」而有所樂、著、住（《中部》日譯本作：喜，歡迎，執著），那就不能得般涅槃了。

樂，著，住，總之是「有所受」，受是取的舊譯。所以，即使修行者所修的是正觀，只要心有所樂著，就不得解脫了。

（三）結論

如修無所有正觀，心著而不得解脫，就會招感無所有處報。無所有處定與天報，是在這種情形下成立的。

無所有—無所有處道，修無常、苦、無我我所空，是空觀的別名。無所有處定，是空觀的禪定化。¹⁶

¹⁶ 參見印順法師《性空學探源》〈空義之次第禪定化〉p.87～p.98。